

湖南省财政厅 文件 湖南省教育厅

湘财预〔2024〕377号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“我的韶山行”红色研学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韶山市财政局、教育局：

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市 2024 年“我的韶山行”红色研学省级补助资金 万元（具体见附件），该项指标收入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“205 教育支出”下相关项，政府支出经济科目列“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”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韶山思政教育实践中心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中心承接“我的韶山行”红色研学活动相关运行支出，包含课程费用、营地运营补贴、思政授课成本等。韶山学校思政教育研学实践营地提质

改造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营地改造。你市要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账核算、专款专用，防止出现挤占、挪用、虚列、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，要严格遵守中央和省各项财经规章制度，严格支出标准和范围。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进一步强化财审联动机制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，接受纪检、审计、财政等部门监督。

附件：2024年“我的韶山行”红色研学省级补助资金分配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4年12月24日

信息公开选项:主动公开

抄送：湘潭市财政局、教育局。

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4年12月24日印发
